

公文文號：1096007672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國中小學校午餐每週供應1次有機米核銷作業補充說明1份，請學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環教組長 鄭宜玲 送陳/會 109/11/26 11:18:47

擬：

一、臺北市國中小學校午餐每週供應1次有機米核銷作業，經費支應來源

(一)有機米採購契約單價為每公斤80元，由學校支付予共同供應契約之合約廠商，各項經費及支付順序如下：

- 1.供應當日原本（依「原應申購量」計）之白米費用。
- 2.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中央獎勵金（以下簡稱三章一Q獎勵金）之有機米方案每生每週一餐4元（教職員及私立學校無此補助項目）。
- 3.不足部分由教育局或學校編列之74Y有機蔬菜補助款（或稱有機食材補助款）。

二、文存查。

2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總務處主任 邱顯坤 送陳/會 109/11/26 16:44:42

擬：

一、臺北市國中小學校午餐每週供應1次有機米核銷作業，經費支應來源

(一)有機米採購契約單價為每公斤80元，由學校支付予共同供應契約之合約廠商，各項經費及支付順序如下：

- 1.供應當日原本（依「原應申購量」計）之白米費用。
- 2.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中央獎勵金（以下簡稱三章一Q獎勵金）之有機米方案每生每週一餐4元（教職員及私立學校無此補助項目）。
- 3.不足部分由教育局或學校編列之74Y有機蔬菜補助款（或稱有機食材補助款）。

二、文存查。

3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校長 蘇慧君 送陳/會 109/11/26 16:52:34

4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會計主任 彭美玲 退文 109/11/27 16:07:23

5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環教組長 鄭宜玲 送陳/會 109/11/27 16:25:00

擬：

一、有機米採購契約單價為每公斤80元，由學校支付予臺北農產運銷公司。

二、各項經費及支付順序如下：

(一)供應當日原本（依「原應申購量」計）之白米費用。

(二)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中央獎勵金（以下簡稱三章一Q獎勵金）之有機米方案每生每週一餐4元（教職員及私立學校無此補助項目）。

(三)不足部分由教育局或學校編列之74Y有機蔬菜補助款（或稱有機食材補助款）。

三、文存查。

6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總務處主任 邱顯坤 送陳/會 109/11/27 16:59:45

擬:

一、有機米採購契約單價為每公斤80元，由學校支付予臺北農產運銷公司。

二、各項經費及支付順序如下：

(一)供應當日原本（依「原應申購量」計）之白米費用。

(二)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中央獎勵金（以下簡稱三章一Q獎勵金）之有機米方案每生每週一餐4元（教職員及私立學校無此補助項目）。

(三)不足部分由教育局或學校編列之74Y有機蔬菜補助款（或稱有機食材補助款）。

三、文存查。

7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會計主任 彭美玲 會畢 109/11/30 08:33:20

8.民族實中 民族實中各組室 校長 蘇慧君 決行 109/11/30 13:37:49

可

TAIPEI
臺北